

销售手段更隐蔽 果味电子烟“暗度陈仓”

《工人日报》周惺

2022年10月1日起,《电子烟强制性国家标准》正式施行,商家不仅要获得烟草专卖许可证,并且除烟草口味以外的调味电子烟全面禁售。然而,记者近日暗访发现,果味电子烟仍在多渠道销售。其中不仅涉及多个知名品牌,还涉及风行一时的奶茶杯、可乐罐(外形类似于饮品的电子烟产品,属于违

规产品)等产品,并出现了果味过滤嘴等新产品。

蓝洞新消费调研数据显示,大部分消费者选购电子烟都会选择非烟草口味的产品,该类产品的销量占比往往能达到90%以上。

前不久,在北京朝阳区一家电子烟专卖店,记者一进门就看到“吸烟有害健康”“未成年人严禁使用”等标语。该店老板表示,店铺地处繁华闹市区,以前每天可以卖

出几千元的货。现在烟草味烟弹卖得不多,联系他的客户很多都是打听有没有果味烟弹。

据记者调查,一些电子烟商家在新政策施行前会囤一些果味烟弹,虽然加价售卖,但很快就被抢购一

空。“有的消费者一次就买几十盒烟弹,那是行业最后的‘狂欢’。”另一家电子烟专卖店销售人员对记者说。

不过,记者暗访发现,仍有部分商家私下售卖果味电子烟。记者加了几家电子烟专卖店老板的微信,发现其中几人的朋友圈里每天都会发一些“隐晦”的广告,例如水果摊、奶茶、可乐等图片。询问时对方会表示果味电子烟、奶茶杯、可乐罐等商品都有现货。

对此,记者致电12313烟草市场监管服务热线,工作人员表示,在目前电子烟国家标准要求下,除烟草口味以外的所有口味都不能销售。同时,外包装未标识生产信息的产品基本可以判定为三无产品,相关部门将会核实门店销售情况,进行查处。

此外,记者从小红书、淘宝等平台上通过搜索“dzy”“ncb”等拼音缩写、“雾化器”等关键词,成功添加了几个售卖果味

电子烟的网店。与店主交流得知,目前,市面上流通的果味电子烟大致分为几种,包括囤货、代工厂加工、品牌商出口国外的产品等。

在与店主交流中,记者还了解到,由于果味电子烟大都是通过网络、微信在暗地里售卖,卖家不会去核实消费者是否是未成年人,也无法核实。同时,一些带有果味的“口味滤嘴”也出现在市面上。

消费者赵先生表示,“口味滤嘴”就是在国标电子烟烟弹上加一个“过滤嘴”。“烟雾通过滤嘴棒过滤,起到丰富口味的效果,跟之前的果味烟弹异曲同工。但这个不太好买,商家一般也不会摆出来销售,得专门问才可能有货”。

对此,黑龙江朗信银龙律师事务所律师田宪策认为,“口味滤嘴”虽然独立存在,但作为成品烟的“从物”,其与成品烟共同组合的效能与调味电子烟无异,这类产品也应受到电子烟管理办法约束。

2022浙0106民初9572号

倪海明、刘小俊:本院受理原告张建慧诉被告倪海明、刘小俊追偿权纠纷一案,原告起诉请求:判令被告偿还原告人民币50万元;二、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月31日上午9:00在本院上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6民初6462号

蒋芳:本院受理原告蒋芳与被告蒋芳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106民初64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6民初5825号

谢伟海: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上泗支行与被告谢伟海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106民初58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6民初2833号

万俊杰:本院受理原告高伟法与被告万俊杰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108民初28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8民初4337号

刘资源:本院受理原告徐文碧诉被告徐文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法律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院定于2023年1月10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8民初4372号

蓝树伟:本院受理原告蒋蒋蒋诉被告蒋蒋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2)浙0108民初43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蓝树伟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归还原告姜陈祥借款本金1064元;二、被告蓝树伟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姜陈祥借款利息650元。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八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被告蓝树伟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8民初5356号

杭州掌途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乐清市允诺成人教育培训有限公司与被告杭州掌途科技有限公司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上述法律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送达之日起15日或公告之日起15日内,本院定于2023年2月3日9时在浦江法庭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未到庭依法缺席审理。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08民初3830号

李全林:本院受理的原告杭州盛事王潮娱乐有限公司与李全林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案号:(2022)浙0108民初3830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22)浙0111民初5432号

王婧:本院受理原告孙军峰、盛桐亮、章程飞与被告庄益、王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二被告共同归还原告借款本金288195.2元,并支付原告自2018年7月11日起至款项清偿日止的利息(暂计至2022年10月10日剩余未付利息为116477.1元,2022年10月10日起至款项清偿日止的利率14.6%计算);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1月31日上午9:00在本院上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承担。

法院公告

2022年12月9日

诉被告杨昌贵、李伟志民间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

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03民初407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古林巡回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7498号

王雪松(公民身份号码:3412031989****4419):本院受理的原告宁波天景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被告王雪松民间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03民初749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古林巡回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2023年2月2日9时00分在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6102号

寿士军:本院受理原告陈丽仙、芦玲玲、李恩奇与被告寿士军民间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11462号

寿士军:本院受理原告陈丽仙、芦玲玲、李恩奇与被告寿士军民间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13311号

刘名扬(公民身份号码:3301021987****0019):本院受理原告刘名扬与被告刘名扬民间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10407号

江岩(公民身份号码:3426231986****6539):本院受理的原告吴丽莎与被告江岩民间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3民初5711号

宿州市埇桥区茂首日用百货店: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宿州市埇桥区茂首日用百货店民间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无法采用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5711号

宿州市埇桥区茂首日用百货店与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并定于2023年2月1日9时0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2823号

傅江南、田晓丹:本院受理原告郭娟与被告傅江南、田晓丹民间纠纷一案,因你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2522号

傅江南、田晓丹:本院受理原告郭娟与被告傅江南、田晓丹民间纠纷一案,因你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6民初1889号

中山市和辉电器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50582979561H):本院受理原告胡国强与被告中山市和辉电器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302民初11730号

黎碧宾(公民身份号码:33122419910318153X):本院受理原告王丽华与被告黎碧宾民间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302民初11655号

刘丽凤:本院受理原告黎碧宾与被告刘丽凤民间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2022)浙0302民初11655号

龙港市人民法院

做担保判决。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12民初7120号

章军、陈军、王黎:本院受理原告章军与被告陈军、王黎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12民初712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12民初13311号

刘名扬(公民身份号码:3301021987****0019):本院受理原告刘名扬与被告刘名扬民间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12民初10407号

焦雪宾(公民身份号码:31322419910318153X):本院受理原告王丽华与被告焦雪宾民间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82民初7859号

吴伟伟:本院受理原告胡海书与被告吴伟伟民间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208民初78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吴伟伟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胡海书借款6000元。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胡海书借款25元,由被告吴伟伟负担。三、驳回原告胡海书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82民初7859号

吴伟伟:本院受理原告胡海书与被告吴伟伟民间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22)浙0209民初1889号

中山市和辉电器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50582979561H):本院受理原告胡国强与被告中山市和辉电器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